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和公司境内外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公证天业”）成立于 1982 年，是全国首批经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 年 9 月 18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 5-1001 室，首席合伙人为张彩斌先生，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数量 59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349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68 人。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30,857.26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6,545.80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6,251.64 万元。2024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 81 家，审计收费总额 8,151.63 万元，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等，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64 家。

（二）大华马施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大华马施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华马施云”）成立于 2014 年，是一所根据香港法律设立的合伙制事务所有限公司，由其合伙人全资拥有，是大华国际（香港）的成员所之一，为众多香港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涉及航运、运输及物流、金融服务、保险、地产及建筑、医疗保健、能源、采矿和天然资源、制造及分销、教育、科技等多个行业。大华马施云的注册地址为香港九龙尖沙咀广东道 19 号海港城环球金融中心北座 1001-1010 室。

大华马施云根据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条例》注册为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

此外，大华马施云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批准取得在中国内地临时执行审计业务许可证，并且是在 US PCAOB（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马施云的董事总经理为邓海莲。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大华马施云合伙人人数为 23 人，香港执业会计师人数共 23 人，大华马施云拥有 145 名从业人员。大华马施云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每年购买职业保险。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为公司 2024 年度境内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前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用大华马施云为公司 2024 年度境外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前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三、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及/或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安排，公证天业及大华马施云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等内容进行审计，包括工作计划沟通、现场核查、关键节点沟通等。同时公证天业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等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公证天业及大华马施云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经审计，公证天业及大华马施云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相应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证天业及大华马施

云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及/或公司境内外上市地的其他相关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公允合理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证天业及大华马施云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4年6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为公司2024年度境内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2024年12月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用大华马施云为公司2024年度境外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签字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沟通会议，对2024年度审计工作的初步预审情况，如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了公证天业及大华马施云关于公司审计内容相关调整事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审计报告的出具情况等汇报，并对审计发现问题提出建议。

（三）2025年3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

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证天业及大华马施云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遵守职业操守、勤勉尽职，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审计行为规范有序，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出具的审计意见客观、公正。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